

上海新文化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辞职及补选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新文化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近日收到职工代表监事刘芳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刘芳女士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其他职务。刘芳女士原定任期为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根据相关规定，刘芳女士辞职申请自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新任职工代表监事后生效。

截至公告日，刘芳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刘芳女士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为保证公司监事会的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23年2月17日以现场方式召开职工代表大会。经与会职工代表现场书面表决，同意选举周闽先生（后附个人简历）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任期自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特此公告。

上海新文化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三年二月十七日

简历:

周闽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5年生，本科学历，历任上海安全游久游戏市场部高级经理，上海晨之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企业发展部经理，上海星聚体育发展有限公司市场总监。现任公司数字营销事业部营销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周闽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周闽先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